

浙江工商大学理论学习参考

(2022年第14期)

浙江工商大学宣传部编

2022年10月10日

目 录

习近平致信祝贺中国新闻社建社70周年	1
习近平在参观“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时的重要讲话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6
省委统战工作会议	13
全省经济稳进提质攻坚行动工作例会（9月26日）	15

习近平致信祝贺中国新闻社建社 70 周年强调 创新国际传播话语体系提高国际传播能力

新华社北京 9 月 23 日电 在中国新闻社建社 70 周年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来贺信，向中新社全体同志致以诚挚的祝贺。

习近平在贺信中指出，70 年来，中新社坚持爱国主义的报道方针，坚持为侨服务，为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发挥了积极作用。

习近平希望中新社以建社 70 周年为新的起点，创新国际传播话语体系，加快融合发展，提高国际传播能力，增强报道亲和力和实效性，积极联系海外华文媒体，为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促进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推动中外文明交流、民心相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3 日上午，庆祝中国新闻社建社 70 周年大会在京举行，会上宣读了习近平的贺信。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统战部部长尤权出席大会并讲话。他说，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始终坚持爱国主义的报道方针，突出中新特色，面向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社会讲好中国故事，推动中外文明交流和民心相通，不断壮大海外知华友华“朋友圈”，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人心和力量。

会上，中新社负责人和老同志、青年职工代表发言。

中新社由中国新闻界和侨界知名人士发起，于 1952 年 10 月 1 日正式成立。目前，该社有 52 个境内外分社，建立了 24 小时不间断的信息发布系统，形成了覆盖海外大多数华文媒介的用户网络。

习近平在参观“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时强调 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 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参观展览

■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攻克了许多长期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经受住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了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要广泛宣传 10 年来的战略性举措、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宣传 10 年来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的里程碑意义，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篇章，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人民日报北京 9 月 27 日电 在党的二十大即将召开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27 日前往北京展览馆，参观“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他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攻克了许多长期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经受住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

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了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要广泛宣传 10 年来的战略性举措、变革性实践、突破性进展、标志性成果，宣传 10 年来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的里程碑意义，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篇章，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

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参观展览。

下午 3 时 45 分，习近平等领导同志来到北京展览馆，走进展厅参观展览。展览紧扣“奋进新时代”这一主题，以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为主线，聚焦新时代 10 年党和国家事业的伟大成就、伟大变革，既展现事业发展的新局新貌，又揭示变革背后的力量和动能；既展现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引领、思想指引，又反映广大人民群众团结一心、干事创业的良好风貌。展览设序厅、中央综合展区、地方展区、展望展区、室外展区和互动展区 6 个展区，面积超过 3 万平方米，运用图片、实物、模型等 6000 多项展览要素，角度丰富、内涵饱满。

展示我国科技水平和制造能力跃升的自主研发关键产品实物、模型，反映功勋荣誉表彰体系日益丰富完备的勋章、奖章，国家级重大出版项目《复兴文库》，生动再现脱贫攻坚和抗击

新冠肺炎疫情历史进程的实物、图表、图片，“五基”协同天空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立体遥感监测体系模拟沙盘，武器装备模型，呈现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刻内涵、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成果的展板、实物，彰显京津冀协同发展成就的立体电子地图，展现规划建设、轨道交通和科技创新等方面亮点成果的粤港澳大湾区沙盘……一件件实物模型、一段段生动视频、一幅幅图片图表，吸引了习近平等领导同志的目光。他们不时驻足观看，听取讲解，询问有关情况。

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副主席以及中央军委委员等参观了展览。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规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吸收了全面从严治党的新鲜经验，健全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对于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和从政环境，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执政骨干队伍，具有重要意义。

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要切实扛起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要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做好深入细致思想工作，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要加强督促检查，对贯彻落实《规定》不力的，严肃追究责任。执行《规定》中的重要情况和建议，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规定》全文如下。

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2015年6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批准，2015年7月19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2022年8月1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修订，2022年9月8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

第一条 为了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健全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建设德才兼备、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完善从严管理干部队伍制度体系，根据《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法律，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实事求是、公道正派，坚持事业为上、人事相宜，坚持依法依规、积极稳妥，着力解决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促使领导干部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和从政环境。

第三条 本规定适用于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列入公务员法管理的其他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的干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的人员，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四条 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重点是解决能下问题。应当结合实际分类施策，严格执行问责、党纪政务处分、组织处理、辞职、职务任期、退休等有关制度规定，畅通干部下的渠道。

本规定主要规范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的领导职务所作的组织调整。

第五条 不适宜担任现职，主要指干部的德、能、勤、绩、廉与所任职务要求不符，不宜在现岗位继续任职。干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被认定为不适宜担任现职，应当及时予以调整：

（一）政治能力不过硬，缺乏应有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结合实际推动落地见效上存在明显差距的；

（二）理想信念动摇，在涉及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等重大原则问题上立场不坚定、态度暧昧，关键时刻经不住考验的；

（三）担当和斗争精神不强，在事关党和国家利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等紧要关头临阵退缩，在急难险重任务、重大风险考验面前消极逃避或者应对处置不力的；

（四）政绩观存在偏差，不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能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不积极不作为，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乱作为的；

（五）违背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独断专行或者软弱涣散、自行其是，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组织作出的决定，在领导班子中闹无原则纠纷，或者任人唯亲、拉帮结派，破坏所在地方、单位政治生态的；

（六）组织观念淡薄，不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个

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制度，无正当理由拒不执行组织的分配、调动、交流等决定的；

（七）事业心和责任感不强，精神状态差，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敷衍塞责，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上心、不尽力，工作推拖绕躲、贻误事业发展的；

（八）领导能力不足，不能有效履行职责、按要求完成目标任务，重大战略、重要改革、重点工作推进不力，所负责的工作较长时间处于落后状态或者出现较大失误的；

（九）违规决策或者决策论证不充分、不慎重，造成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损失浪费，生态环境破坏，公共利益损害等后果的；

（十）作风不严不实，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突出，造成不良影响的；

（十一）品行不端，行为失范，违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造成不良影响的；

（十二）因存在配偶、子女移居国（境）外，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等情况，按照有关规定需要组织调整的；

（十三）年度考核被确定为不称职，或者连续两年被确定为基本称职，以及民主测评优秀和称职得票率达不到三分之二，经认定确属不适宜担任现职的；

（十四）因健康原因无法正常履行工作职责 1 年以上的；

（十五）其他不适宜担任现职的情形。

第六条 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部管

理权限，履行组织调整的有关职责。

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应当把功夫下在平时，深化对干部的日常了解，定期分析研判考核考察、巡视巡察、审计、统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民主评议、信访举报等有关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情况，动态掌握干部现实表现，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或者轻微问题的，及时予以提醒、谈话、函询、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诫勉，对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及时启动调整程序。

第七条 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一般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一）核实认定。组织（人事）部门综合分析各方面情况，对不适宜担任现职的情形进行核实，作出客观评价和准确认定。注重听取群众反映、了解群众口碑，特别是听取工作对象、服务对象等相关人员的意见。必要时可以与干部本人谈话听取说明。

（二）提出建议。组织（人事）部门根据调查核实和分析研判结果，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提出调整建议。调整建议包括调整原因、调整方式、安排去向等内容。

（三）组织决定。党委（党组）召开会议集体研究，作出调整决定。作出决定前，应当听取有关方面意见。涉及干部双重管理的，主管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程序征求协管方意见。

（四）谈话。党委（党组）或者组织（人事）部门负责同志与调整对象进行谈话，宣布组织决定，认真细致做好思想工作。

（五）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任免程序。一般在1个月内办理调整干部工资、待遇等方面的手续。对选举和依法任免的干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章程和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八条 干部本人对调整决定不服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复核或者提出申诉。复核、申诉期间不停止调整决定的执行。

第九条 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应当根据其一贯表现和工作需要，区分不同情形，采取平职调整、转任职级公务员、免职、降职等方式予以调整，符合提前退休条件的可以办理提前退休。

对非个人原因或者健康原因不能胜任现职岗位的，应当从事业需要和关心爱护干部出发，予以妥善安排。

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原则上在职数范围内安排。暂时超职数的，应当报经上一级党委组织部门和机构编制部门同意，并明确消化时限，一般应在1年内消化。

第十条 对被调整的干部，应当跟踪了解其思想动态和工作状况，有针对性地做好教育管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对认真汲取教训、积极努力工作，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突出且经考察符合任职条件的，可以进一步使用、晋升职级或者提拔职务。

第十一条 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应当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的调整原因、安排方式和后续管理等情况进行纪实，每年1月底前向上一级党委组织部门报备上年度相关情况。

第十二条 健全和落实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责任制，

党委（党组）应当坚决扛起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应当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组织（人事）部门应当自觉承担具体工作责任，坚持原则、敢于负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结合日常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监督、领导班子换届等工作，推进能上能下常态化。

第十三条 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正确把握政策界限，保护干部干事创业、改革创新积极性，宽容改革探索、先行先试等工作中的失误。

第十四条 严明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纪律，不得搞好人主义，不得避重就轻、以党纪政务处分规避组织调整或者以组织调整代替党纪政务处分，不得借机打击报复。

第十五条 积极营造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制度环境和舆论氛围，加强督促检查，把本规定执行情况纳入党委（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报告两评议”、巡视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等内容，纳入党委（党组）书记年度考核述职内容。对严重不负责任，或者违反有关工作纪律要求的，应当追究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主要负责人和有关领导成员、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各地区各部门可以根据本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实施细则。

第十七条 本规定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袁家军在省委统战工作会议上强调 在奋力推进“两个先行”中谱写我省统战工作 继续走在前列凝聚人心力量的新篇章

浙江日报杭州9月22日讯 22日下午，省委统战工作会议在杭召开。省委书记袁家军出席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对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提出的目标任务，紧扣争取人心、壮大力量这个根本，守正创新、固本开新，主动变革、主动担当，做大特色、放大优势，努力推动我省统一战线工作高质量发展、继续走在前列，着力打造新时代多党合作高地。

王浩主持，黄建发、刘捷、许罗德、彭佳学、王成、陈奕君、刘小涛、徐文光、邱启文、王纲、夏俊友、梁黎明、王成国、王昌荣、李占国、贾宇在有关会场出席。省委组织部、杭州市、宁波市、柯桥区、青田县作交流发言。

袁家军充分肯定新时代以来我省统战工作取得的成绩，强调要在奋力推进“两个先行”中谱写我省统战工作继续走在前列、凝聚人心力量新篇章。要深化同心系列活动品牌建设，提高思想政治引领实效，加强统战重大理论研究，实施“同心共富”工程行动，在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展现新作为；坚持好发展好完善好中国新型政党制度，深化思想政治交接，完善参政履职工作机制，深化民主党派自身建设，加快建设新时代

多党合作高地；全力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全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加快建设各民族共同富裕示范区，提高城市民族工作治理水平；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深入推进宗教中国化，大力推进宗教工作法治化；聚焦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扩大组织覆盖与工作覆盖，强化平台载体建设，做好网络统战工作，实现有效扩面、质效提升；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积极助力民营经济稳进提质，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强民营企业队伍建设，推动新时代民营经济实现新飞跃；着力做好港澳台工作，深化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更好服务“一国两制”实践与祖国和平统一大业；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加强全链条服务管理，加大教育培训和使用力度，强化工作保障。要健全党对统战工作领导、统战系统变革重塑、统战工作争先创优、队伍建设和统战干部能力提升等机制，加快推动我省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

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各市、县（市、区）设分会场。

袁家军在全省经济稳进提质攻坚行动工作例会上强调 切实扛起稳经济挑大梁责任 以实干实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浙江日报杭州9月26日讯 26日上午，全省经济稳进提质攻坚行动工作例会在杭州召开，省委书记袁家军在会上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件大事”重要指示，深入学习贯彻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忠实践行“八八战略”，稳进提质、除险保安、塑造变革，坚定做好自己的事，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全力营造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以实干实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委副书记、省长王浩主持，黄建发等副省以上领导出席。省发改委负责人通报经济运行情况，晾晒市、县（市、区）指标。省政府秘书长汇报省政府稳住经济大盘督导服务情况，有关牵头单位书面汇报攻坚行动推进情况。杭州市、衢州市、镇海区、平阳县作交流发言。会议明确了10月攻坚目标。

袁家军充分肯定一个月来的攻坚成效，深入分析当前经济运行问题和攻坚行动短板，强调要坚定信心、保持清醒、直面矛盾，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层层压紧压实责任，向改革要办法、靠基层添活力，练就逆周期调节真本领、提升大战大考硬实力，精准破难、实干争先。

袁家军强调，要全力筑牢防疫堤坝，落实落细国庆期间及

以后各项防控措施，提高防控科学精准水平，牢牢守住“小门”。要全力推动服务业加快恢复，狠抓服务业纾困解难、重点行业 and 项目建设。要全力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精准调控；创新政策，化解风险。要全力稳企业强主体，降本减负稳企，服务提质助企，融通发展强企。要全力畅循环稳工业，紧盯大市大县，帮扶重点行业，畅通关键环节。要全力扩投资优结构，加强项目前期，加快项目推进，加大投资激励。要全力稳外贸稳外资促消费，全力推动政策集成落地，全力优化要素保障。要全力稳就业惠民生，深化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完善重要民生商品应急调控机制，坚决打赢除险保安攻坚战。

王浩强调，要紧紧围绕 10 月份攻坚行动目标任务，盯住重点靶向发力，盯住卡点抽丝剥茧，盯住节点对症下药，持续巩固经济回升向好势头。要承接好、落实好国家稳经济一揽子政策，积极争取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金融政策支持，加强项目谋划，夯实前期工作，加快建设进度，努力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要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深入排查问题，补齐短板漏洞，扫除死角盲区，坚决筑牢外防输入屏障，牢牢守住不发生疫情规模性反弹的底线。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开至各市、县（市、区），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